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11-26J6-FG1156

一、采购条件

受中电建十一局（重庆）建设有限公司快速路五联络线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施工项目（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电建十一局（重庆）建设有限公司物资设备部（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询比采购方式采购防水卷材用于本工程项目施工，并计划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的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项目起于春华立交，止于空港东路，为城市快速路，主线设计车速 60 km/h，标准段路幅宽度 27m，双向六车道，路线长度约 2.7km，主线隧道单洞标准路幅宽度 13.5m。含立交 2 座（桃源立交、空港东路立交），大桥 1 座（蒋家湾大桥 620m），隧道 1 座（左洞 1695m，右洞 1659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线左线 ZK-1+960-ZK2+430.641，主线右线 YK-1+960-YK2+438.33，桃源立交 A、B、C、D 4 条匝道，空港东路立交 E、F、G 3 条匝道，桃源大道、G319 等现状道路改造。

2、采购范围：快速路五联络线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施工项目建设所需采购的防水卷材。详见下表：

3、采购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防水卷材	3.0mm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23000	平方米	
2	防水卷材	2.0mm 预铺式高分子自粘胶膜防水卷材	85000	平方米	

3	防水卷材	1.2mm 预铺式高分子自粘胶膜 防水卷材	11000	平方米	
	合计		119000		

4、交货时间：供货周期 2026 年 11 月至 2028 年 9 月，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首批货物到场，具体在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方采购计划通知交货。

5、交货地点：中电建十一局（重庆）建设有限公司快速路五联络线樁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施工项目。

6、质量要求：

所供应的货物应符合按照国家最新出台的质量标准执行。（如有最新版标准，均按最新版本标准执行）。供应商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同时，该货物还应该符合国家有关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及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接触货物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的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对于重大安全、环境因素在技术文件中列明并在货物交接和技术培训时进行交底说明。

卖方供应的产品质量必须满足需方需求及具体技术要求，同时卖方所供材料的质量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但并不免除卖方对材料的质量负终身责任。卖方材料因质量问题而给买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卖方承担。

7、付款条件

卖方提供符合买方要求的合法、合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卖方未向买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买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的合同货款，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卖方承担。自收到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计算，三个月内支付本批结算货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扣除因质量问题所发生的扣款，所剩余金额一个月内全额退还（质保期以物资设备科验收人员所签署的现场材料进场验收单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 12 个月）

合同付款通过银行转账或者商业汇票承兑、供应链等金融工具支付，期限为一年。买方如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电建融信、云信、信用证等供应链方式支付

货款，贴息费用、贴息税金等由卖方承担。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防水卷材第三方检测报告。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具有生产厂家的授权委托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1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3、供应商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供应商应具有防水卷材的供货业绩，提供2022年至开标前的供货合同不少于3个（附合同扫描件）。

5、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3年-2025年）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三年的公司须提供自成立以来以来的财务报表）。

6、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提供查询截图）：

6.1 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失信黑名单。

6.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3 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4 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认定的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ycxc/>）。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询比采购，获得同一生产厂家授权的多代理商可同时参加本次询比采购。

9、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0 月 11 日 10:00 前（北京时间）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获取询比文件。供应商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

（1）已注册的供应商：明确投标标段，下载询比文件；

（2）未注册的供应商：登录“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供应商登录”进行供应商注册，完成注册后，明确投标标段，下载询比文件；

（3）登录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首页-服务中心，可下载《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操作手册_供应商管理手册（供应商端）》、《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操作手册_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

2. 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14 日 10:0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需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 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咨询入口：网站首页-服务中心-“登录系统，联系您的专属业务顾问”。

六、评审办法

综合评估法。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 (<https://bid.powerchina.cn/>)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电建十一局（重庆）建设有限公司快速路五联络线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施工项目经理部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椿萱大道快速路五联络线椿萱大道春华立交至空港东路立交段施工项目部施工现场指定地点

现场联系人：王珂

电 话： 15036129827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 0371-55158665

电子邮箱： 64946103@qq.com

十、纪检监察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五分局纪委办公室(0371-55158660)提出投诉。

2026 年 10 月 02 日

